

#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上海恒业微晶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一期）

上海恒业微晶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恒业微晶”“公司”或“发行人”)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上海恒业微晶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 (一) 辅导人员

根据民生证券与辅导对象签订的《辅导协议》的规定,民生证券辅导工作小组由赵一明、冯韬、赵亚南、胡安琪、李雅婵、赵佳凡6人组成,由赵一明担任辅导工作小组组长。

现因工作安排调整,胡安琪、李雅婵、赵佳凡退出辅导小组,新增陈心怡、余豪为辅导人员,新增辅导人员从业经历如下:

陈心怡,硕士研究生学历,具备证券从业资格,2023年起从事投资银行业务。

余豪,硕士研究生学历,具备证券从业资格,2024年起从事投资银行业务。

调整后辅导小组成员为:赵一明、冯韬、赵亚南、陈心怡、

余豪。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民生证券辅导工作小组成员均为民生证券正式员工，均已取得证券从业资格，具备有关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拥有从事投资银行业务的工作经验，有较强的敬业精神，均不存在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辅导工作的情形。

##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民生证券于2024年12月19日向贵局报送了辅导备案登记材料并完成备案，本期辅导时间为2024年12月19日至2025年3月31日。

本辅导期内，民生证券针对前期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以及辅导对象的实际情况，通过多种辅导方式有序开展辅导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组织自学、同步监管动态、案例分析、电话答疑等方式，督促辅导对象规范运作。

##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与辅导对象保持了良好的沟通，根据辅导对象的实际情况有针对性地开展了辅导工作。本期辅导工作的具体内容主要如下：

1、本辅导期内，与辅导对象保持充分沟通，及时协助解决辅导对象遇到的具体问题，提出专业的咨询意见，引导规范运作，协助并督导辅导对象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机制。

2、本辅导期内，辅导人员通过日常答疑等方式，督促辅导对象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实现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及机构方面的独立性。

3、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针对公司内部控制建设与执

行情况，持续与公司管理人员沟通交流，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规范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持续推进公司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

在辅导期间，辅导对象按照《辅导协议》及相关法律法规，积极参与配合辅导机构的辅导工作。

####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内，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共同协助了辅导工作的开展，作为证券服务机构参与了尽职调查工作，提出专业意见，有效地配合了辅导机构的辅导工作开展，并对辅导对象相关人员学习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起到了督促作用。

##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 1、公司的 OEM 生产模式

受公司自身产能的制约，对于技术工艺成熟、产量批次比较稳定的部分型号产品，公司通过 OEM 外协商进行生产。OEM 模式的背景原因以及采购价格公允性属于本次辅导工作和尽职调查工作的关注内容，辅导工作小组与公司关于优化 OEM 模式的措施进行了探讨。

#### 2、公司“三会”的合规运行情况

公司已建立相对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和“三会”制度。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对公司治理结构、“三会”规则、三会召开及表决情况进行了核查，持续关注辅导对象“三会”的运行情况，协助并辅导公司持续改进并完善与上市公司有关的治理制

度。

##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 1、公司的 OEM 生产模式

辅导工作小组会同中介机构与公司管理层对 OEM 模式进行了相关讨论分析，包括：讨论研究辅导对象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下，对 OEM 模式进行优化；加快青岛生产基地的建设、投产，以提高自身产能等措施。同时辅导工作小组督促辅导对象对不同 OEM 外协商采购价格进行对比，以论证采购 OEM 产品的定价公允性。

### 2、公司治理结构和“三会”运行情况

辅导工作小组会同中介机构持续关注公司“三会”的运行合规情况，并且结合最新的《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规定，对目前公司治理结构进行了分析对比，讨论了“三会”设置的调整安排。后续，辅导工作小组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的要求，协助公司调整相关的治理结构，以符合上市公司的治理结构要求和法律法规的规定。

##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 （一）辅导人员

民生证券辅导工作小组由赵一明、冯韬、赵亚南、陈心怡、余豪 5 人组成，由赵一明担任辅导工作小组组长。

辅导人员均为民生证券正式员工，均已取得证券从业资格，均不存在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辅导工作的情形。

### （二）辅导工作内容

下一阶段，民生证券将继续辅导公司以进一步加深和强化规

范运作意识、提高规范运作水平。辅导工作的重点主要包括：

1、将与证券市场动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等方面的相关内容分发给辅导对象进行了解、学习，引导辅导对象持续关注监管政策和规范运作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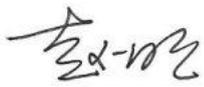
2、将持续完善财务、业务、法律层面的尽职调查，强化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及规范运作。

3、将持续关注辅导对象所在行业最新发展情况、证券监管机构最新的规则指引，实时跟进公司的经营业绩及辅导计划的完成情况，并综合各种因素动态调整辅导计划及实施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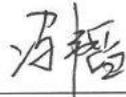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恒业微晶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一期）》之签章页)

辅导工作小组成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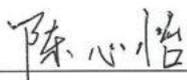
赵一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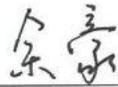
冯 韬



赵亚南



陈心怡



余 豪

